

关于开展“2019漯河·群众最满意的民生实事”评选活动的公告

2019年年初，市委、市政府承诺为全市人民群众办好10件38项民生实事。一年来，经过全市上下的共同努力，10件38项民生实事得到较好落实。为激励全市各级、各部门更扎实地办好民生实事，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幸福感和获得感，市委、市政府决定开展“2019漯河·群众最满意的民生实事”评选活动，希望全市人民积极参与，踊跃投票推荐。

投票人从38项候选实事中，推荐10项认为办理最满意的民生实事，推荐情况将作为表彰2019年度民生实事办理先进单位的重要依据。各县区、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西城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和市直各会同办理单位的工作由市委市政府督查局根据实事完成情况综合评价认定。

投票截止时间：2020年1月17日

咨询监督电话：0395—3136987
特此公告
中共漯河市委漯河市人民政府督查局
2020年1月10日

2019年市定民生实事完成情况

2019年，市委、市政府坚持把保障和改善民生作为重大政治责任，把为民办实事放在突出位置，确定10件38项民生实事，精心组织，强力推进，切实提升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现将各项民生实事完成情况公示如下：

一、持续办好人民满意的均衡优质漯河教育

1.2019年全市续建、新建、改扩建中小学校20所，其中：市区续建4所、新建9所、改扩建2所、收归公办1所；临颍县续建1所、新建1所，舞阳县新建1所、改扩建1所。全市新增中小学学位6000个。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续建、新建、改扩建20所中小学，其中，5所已招生投用，3所主体已完工，11所正在施工，1所正在商议收归公办事宜。新增中小学学位11730个，完成年度任务的196%。（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2.2019年全市新建、改扩建幼儿园58所，其中，新建公办幼儿园5所、改扩建公办幼儿园39所；新建民办幼儿园1所、改扩建民办幼儿园13所。全市新增幼儿园学位3510个。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58所新建、改扩建幼儿园全部完工。新增幼儿园学位5035个，完成年度任务的144%。（责任单位：市教育局）

3.建立漯河市未成年人心理危机干预平台。2019年重点围绕“事中应急、事后处理”进行建设，用三年的时间打造以各个学校为主体的三级网络防治工程，将入学新生全部录入未成年人心理健康网络监控体系，实现全覆盖、动态监控。

完成情况：2019年10月24日，市未成年人心理危机干预平台在市中心医院西城分院建成启用。（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二、提升城乡群众健身休闲品位

4.为100个村、社区配备健身器材，完善、更新沙澧公园健身器材120件以上；在沙澧河风景区新增设健身游园5处以上。

完成情况：2019年，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为100个村和社区配备了健身器材；市沙澧河建管委完善、更新沙澧公园健身器材142件，在沙澧河风景区的远香塘、碧溪苑、樱花苑、欢聚花园、大海棠等场地新增设5处健身游园。（责任单位：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市沙澧河建管委）

5.为漯河籍居民开放许慎文化园、小商桥景点，持有效身份证件免费参观游览。

完成情况：许慎文化园、小商桥景点已分别于2019年5月1日、12月20日对漯河籍居民免费开放。（责任单位：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临颍县政府）

6.全年新增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500人以上；免费为群众提供国民体质监测和健身指导服务5000人次（次）以上。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新增培训社会体育指导员726名，完成年度任务的145.2%；免费为群众提供国民体质监测和健身指导服务7500人次，完成年度任务的150%。（责任单位：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三、持续加强对妇女儿童健康保障的关爱

7.继续对农村适龄妇女、纳入城市低保范围的适龄妇女免费开展一次宫颈癌和乳腺癌筛查，2019年全市完成筛查6.5万人。继续免费开展预防出生缺陷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孕产妇早中期产筛筛查覆盖率达50%，新生儿“两病”筛查率达90%、听力筛查率达90%，对筛查出的高风险孕妇免费进行产前诊断。对全市建档立卡的380名困难女职工和困难男职工的配偶免费进行

“两癌”筛查。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完成宫颈癌免费筛查65374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01%；完成乳腺癌免费筛查65880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01%；免费产前超声筛查率达58%，超省定目标8个百分点；免费血清产前筛查率达72%，超省定目标22个百分点；免费新生儿“两病”筛查率达99%，超省定目标9个百分点；免费新生儿听力筛查率达95%，超省定目标5个百分点。对建档立卡的380名困难女职工和困难男职工配偶免费“两癌”筛查已应筛尽筛。（责任单位：市妇联、市总工会）

8.全市新建儿童之家300个，为留守儿童及其家庭提供文化教育、卫生医疗服务。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新建儿童之家325家，完成年度任务的108%。（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9.对469名具有漯河市户籍或居住证、符合康复条件的0~6岁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开展康复救助。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共为650名视力、听力、言语、肢体、智力等残疾儿童和孤独症儿童提供康复救助，完成年度任务的139%。（责任单位：市残联）

10.加快推进市中心医院全科医师培训基地建设；市儿童医疗中心建成投用。

完成情况：市中心医院全科临床医师培训基地及教学实训综合楼项目主体、外装修工程已完工；市儿童医疗中心于2019年12月16日揭牌投用。（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11.加强诊疗设备、特色专科、人才队伍、信息平台等建设，加快推动临颍县和舞阳县人民医院提质升级，提升常见病、多发病、慢性病、较为复杂疑难危重病的诊疗水平，进一步提高县域就诊率。

完成情况：2019年11月，临颍县人民医院通过了二级甲等医院复核评审，舞阳县人民医院通过了二级甲等医院评审，两县人民医院均开通了与郑大一附院、省人民医院等上级医院的远程会诊，进一步提升了诊疗水平。（责任单位：市卫生健康委）

四、继续提高城镇居民安居保障的获得感

12.年内新开工建设安置房1500套，竣工3500套，新竣工安置房居民回迁率达到90%以上；交付公租房1655套，政府投资的公租房分配入住率达90%以上。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新开工建设安置房3342套，完成年度任务的222.8%；竣工4118套，完成年度任务的118%，竣工安置房已全部分配，居民回迁率100%。交付公租房1797套，完成年度任务的109%、已全部进行分配，政府投资的公租房分配入住率达93.1%。（责任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扩大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覆盖面，增加缴存网点10个以上，实现就近缴存。

完成情况：2019年9月，市住房公积金缴存网点新增11个，完成年度任务的110%。（责任单位：市住房公积金中心）

五、努力提升社会基本保障广覆盖的幸福感

14.全市城乡低保对象人均财政补助水平分别由不低于262元、154元提高到不低于274元、166元；特困人员基本生活保障不低于当地低保标准的1.3倍。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保的80岁以上高龄老人住院报销比例在现行政策基础上提高5个百分点。实施80岁以上老人高龄津贴制度。

完成情况：自2019年1月1日起，我市城市居民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520元，农村居民低保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3860元，城市低保月人均财政补助水平不低于274元，农村低保月人均财政补助水平不低于166元；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基本生活保障标准不低于低保标准的1.3倍执行，城市每人每月不低于676元，农村每人每年不低于5018元；2019年全市共为25861人次住院参保高龄老人报销8899.2万元。自2019年1月1日起，凡具有我市户籍且年龄在80周岁以上的老人，均享受高龄津贴待遇，其中80~89周岁每人每月60元，90~99周岁每人每月100元，百岁以上老人每人每月500元；2019年全市共为6.58万名80岁以上高龄老人发放资金4469.65万元。（责任单位：市民政局、市医疗保障局）

15.实施就业优先政策，提供全方位就业服务，做好高校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力、城镇困难人员、退役军人、去产能职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确保全市新增城镇就业3.47万人、困难人员实现就业0.33万人、失业人员再就业0.86万人，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城镇新增就业4.46万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29%；困难人员实现就业4352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32%；失业人员再就业1.09万人，完成年度任务的127%；城镇登记失业率2.3%，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为零。（责任单位：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6.为全市2982名早班环卫工人免费提供“爱心早餐”；对全市5700名环卫工人和园林工人进行一次免费体检。

完成情况：以每人每天5元标准，为全市2982名早班环卫工人免费提供“爱心早餐”；2019年10月前，为全市5700名环卫工人和园林工人免费进行了体检。（责任单位：市总工会）

17.对全市1078户农村危房进行改造。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共改造农村危房1342户，完成年度任务的124.5%。（责任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六、实施畅通漯河“治堵行动”

18.2019年新增增加市区机动车停车位5000个以上；节假日和双休日全市各级行政事业单位对市民免费开放停车位和卫生间。

完成情况：2019年，市区新增停车位9100个，完成年度任务的182%；节假日和双休日全市各级行政事业单位对市民免费开放停车位约3600个，开放卫生间约800个。（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19.在校中小學生凭学生卡半价乘公交车，红色预警Ⅰ级响应重污染天气期间市民免费乘坐公交车。

完成情况：2019年，共为市区52所中小学发放半价学生卡5.85万张；制订《重污染天气期间免费乘坐公交车实施方案》，2019年11月27日至30日和12月21日至31日红色预警Ⅰ级响应重污染天气期间，共有465万人次免费乘坐公交车出行。（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20.实施市区交通设施改造提升工程，保障道路交通安全有序。拟定智能交通系统二期建设点位、技术参数，积极督促市城投公司尽快完成建设任务；对泰山路、大学路、交通路、太行山路等主要路段进行道路标线施划；升级改造并安装调试老旧交通信号灯529组；

对交通路、解放路、金山路等8条主要道路、52个路口安装交通标志牌；推行市区轻微交通事故快处快赔机制，提高交通事故处置效率。

完成情况：目前，智能交通系统二期建设已完成招标程序，施工单位正在进行深度设计；修改、施划市区主要路段交通标线6.87万平方米，升级改造老旧交通信号灯732组，安装交通标志牌100块，使用快处快赔系统处理交通事故1992起。（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21.年内启动5条断头路打通工程（庐山南路、赣江路、樟江路、赣东路、花莲路）；6条断头路建成通车（交通北路、五一路南仲、湘江东路、崂山路、会展路、岷江路）。

完成情况：2019年，庐山南路、赣江路、樟江路等5条断头路打通工程均已按计划启动、推进；交通北路、五一路南仲、湘江东路等6条断头路主道已建成通车。（责任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

七、推进以“支农惠农”为重点的乡村振兴建设

22.加大农机购置补贴力度，积极争取上级农机购置补贴资金，完成农业机械补贴2000台套以上。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农机购置补贴各类农机具3255台，完成年度任务的162.8%，受益农户2163户。（责任单位：市农机推广服务中心）

23.拓展改造并提升农村“美丽乡村路”70公里；围绕乡村振兴和交通扶贫战略，新建农村产业路、旅游路30公里；开展“万村通客车提质工程”，2019年年底具备条件的行政村通客车率达100%。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拓宽、改造、提升农村“美丽乡村路”110公里，打通断头路12处，实施危桥改造8处，完成年度任务的157%；新建农村等级公路146公里（含产业路、旅游路48公里）；全市两县三区1268个建制村已全部实现通客车，通客车率达100%。（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24.选择40个条件较好的行政村，用一年的时间，高质量完成农村垃圾治理、污水治理、农村改厕等农业生产废弃物资源化利用、村容村貌提升任务，打造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标杆。在试点先行的基础上，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推动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有序开展，全面推进农村厕所改革，完成9.8万户改厕任务。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建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示范标杆村48个，完成年度任务的120%；改造农村户厕106876户，完成年度任务的109%。（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25.全年创建“四美乡村”（环境美、田园美、村庄美、庭院美）示范乡镇10个、示范村100个、示范户2万个。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建成美丽小镇11个，完成年度任务的110%；建成“四美乡村”101个，完成年度任务的101%；建成“五美庭院”21956户，完成年度任务的109.8%。（责任单位：市农业农村局）

26.狠抓扶贫政策落地，着力增强脱贫实效，确保4000名贫困人口脱贫、8个贫困村退出。

完成情况：2019年，全市1614户4537人脱贫，完成年度任务的113%，剩余8个贫困村全部达标退出，全市贫困发生率从0.91%下降到0.59%。（责任单位：市扶贫开发办公室）

27.解决剩余45个村6.75万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完成临颍县13个水厂氟超标治理任务，实现全市农村饮水安全全覆盖。

完成情况：2019年，在舞阳县投资1860万元，解决了10个乡镇31个行政村42873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在郾城区投资1738万元，解决了4个乡镇14个行政村25070人的饮水安全问题。完成了

临颍县20个农村水厂氟超标治理工程，占年度任务的154%。（责任单位：市水利局）

28.持续推进农村电网改造。完成34个电网薄弱行政村电网改造，解决供电“卡脖子”、供电质量不高等问题。

完成情况：2019年，投资2676.7万元，新建、改造10千伏线路22.18千米，配电台区94个，400伏线路58.25千米，7月底，34个电网薄弱行政村电网改造项目已全部竣工。（责任单位：国网漯河供电公司）

八、持续打造天蓝水碧的宜居宜业生活环境

29.改善大气环境，全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省定66.3%的要求；改善水环境，7条省控河流断面达到省定目标要求。

完成情况：截至2019年12月底，我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5.35，居全省第6位；PM10年均浓度94微克/立方米，居全省第8位；优良天数184天，居全省第12位；空气质量6项因子除O3外全部改善，重污染天数明显减少，是历史最好水平。我市7条省控河流断面达标率85.7%，在全省6个试点城市中居第2位。（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30.召陵东城污水处理厂一期、二期，舞阳县第二生活污水处理厂等3个工程完成进水调试，沙澧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年底前用地、规划等问题解决到位，唐江河（马沟）污水处理厂二期完成开工前的各项手续办理，力争年内开工建设。

完成情况：召陵东城污水处理厂一期、二期已进水调试，舞阳县第二生活污水处理厂已通水试运营，唐江河（马沟）污水处理厂二期已办理用地规划许可证，沙澧产业集聚区污水处理厂二期已办理选址意见书、用地规划许可证。（责任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城市管理局）

31.年内完成沙河段（G107—石武高铁）景观工程建设；漯河饮用水源地取水口上移工程联网试水。

完成情况：沙河段（G107—石武高铁）景观工程已建成；漯河饮用水源地取水口上移已成功联网通水。（责任单位：市沙澧河建管委、市城投公司）

九、不断完善诚信的便民公共服务“窗口”

32.在市区10个集贸市场免费配备120套公平秤和检定砝码，加大对计量法律法规的宣传力度，进一步完善市场

计量监管长效机制。

完成情况：2019年9月18日，将120套经市质量技术监督检测中心统一检定的公平秤和标准检定砝码（2千克重）及公示牌，免费发放到市区11个农贸市场和34家大型超市。（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33.优化出入境证件办理流程，免费为群众邮寄出入境证件；自助免费照像和自助签证市区及两县全覆盖；自助发证市区全覆盖。

完成情况：在各出入境办证大厅安装自助照相、自助签证机，2019年11月1日开始免费邮寄出入境证件。（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十、逐步实现城市基础设施完善提质

34.全面完成城市建成区内背街小巷和老旧小区提升工程，实现“墙白、灯明、路平、线齐、有物业保障”的目标；加快推进淮河路、湘江路、柳江路等31条道路改造工程。

完成情况：2019年，完成195条背街小巷整治，改造提升500个老旧小区；改造31条道路，其中已完工12条，在建19条。（责任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5.改造人民路（铁路涵洞—中山路）、湘江路（交通路—金山路）、淞江路（井冈山路—董庄沙河桥）等15条道路路灯；在19个社区和背街小巷补充安装路灯。

完成情况：2019年，完成人民路等15条道路路灯改造任务，并为19个社区安装路灯1260盏。（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

36.新建、改建环卫公厕35座，新建垃圾中转站3座。

完成情况：2019年，新建垃圾中转站3座，新建公厕5座，改建公厕30座。（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

37.新建、改造崂山路、海河路、黄河路等热力管网工程30公里，新建、改造换热站16座，在文化路、建设路、乐山路等区域具备条件的居民小区新增集中供热面积138万平方米。

完成情况：2019年，市区新建、改造热力管网30公里，新建换热站18座，具备条件的居民小区新增集中供热面积140万平方米。（责任单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8.在市区街头转角及道路节点位置新建、改造街头游园绿地17个，其中市级8个、郾城区7个、西城区2个。

完成情况：2019年，市区新建、改造的17个街头游园（市级8个、郾城区7个、西城区2个）全部建成。（责任单位：市城市管理局）

“2019漯河·群众最满意的民生实事”选票

民生实事投票		民生实事投票		民生实事投票		民生实事投票	
1		11		21		31	
2		12		22		32	
3		13		23		33	
4		14		24		34	
5		15		25		35	
6		16		26		36	
7		17		27		37	
8		18		28		38	
9		19		29			
10		20		30			
投票人签名：							
备注： 1.请在您满意的10项民生实事（1~38）后面打“√”，限选10项，多选无效。 2.选票可复印，一人一票并签名，一人填写多张选票视为无效。 3.请认真填写，并标记清楚。							
投票方式：1.寄送至市黄河路751号市商务局604房间（邮编：462000）； 2.将电子版发送至lhdcmsst@163.com； 3.拨打民生实事热线告知：0395—3136987。							

